

《真道分解》罗马书

第1讲：导论

1. 作者
基督耶稣的仆人保罗，蒙召为使徒，奉派作传上帝的福音。（罗 1:1）
2. 写作时间和地点
约在主后 57 年，地点可能是哥林多，写在第三次布道旅程末期。
3. 写作原因和目的
饱经忧患的保罗，灵性的经验、知识、性情都达到炉火纯青之境，写出一篇上乘的神学论文。教会史上讨论这卷著作之多，超过圣经中任何其他书卷。传道人对罗马书必须深入认识，按正义分解真道；一般信徒要长大成人，也当认真学习。
 - 3.1. 从福音的策略看：保罗希望到罗马去，与他传福音的策略有关。罗马有了教会，他就打算到西班牙去传福音（罗 15:23）。与他说过不再已知基督之名的地方传福音的志向符合（罗 15:20）。
 - 3.2. 从真理的栽培来看：保罗要确保罗马教会得到充足教导。为免罗马教会像帖撒罗尼迦教会那样，收到传讲错误教训的犹太信徒的搅扰，保罗就写了罗马书，解释教义，特别是关于因信称义和救恩的真理。
 - 3.3. 从圣灵的启示来看：要明白基督教的神学，特别是有关救恩的真理，绝不能忽略圣灵的启示工作。
4. 罗马书大纲
 - 4.1. 引言（罗 1:1-17）——全书主题（罗 1:16-17）
 - 4.2. 神的正义的需要——全人类都被定罪（罗 1:18-3:20）
 - 4.3. 显明神的正义——因信称义的救恩（罗 3:21-5:21）
 - 4.4. 因信称义的效果——圣洁的生活（罗 6:1-8:39）
 - 4.5. 以色列人的问题（罗 9:1-11:36）
 - 4.6. 因信称义的表现——基督徒应有的生活（罗 12:1-15:13）

4.7. 结论（罗 15:14-16:27）

5. 保罗写书的目的
 - 5.1. 要结果子（罗 1:13）。
 - 5.2. 欠债（罗 1:14）。信徒有欠债吗？
6. 罗马书的主题（罗 1:16-17）
 - 6.1. 这福音是神的大能（罗 1:16），要救一切相信的。
 - 6.2. 神的义是本于信，以至于信（罗 1:17）。因着信（来 11 章）。
 - 6.3. 义人必因信得生（罗 1:17）。因信得救，因信称义。
 - 6.4. 金句：罗 1:17 “信”的重要。不是靠行为，不是靠自己。

第2讲：人类的罪恶（罗 1:18-32）

1. “原来，神的忿怒”（罗 1:18）。世人的态度。“神的永能和神性”（罗 1:20）。
2. 因为世人自以为聪明（罗 1:21）。科学的进步，与神的关系。
3. 所以，世人拒绝了神。神的三个“任凭”（罗 1:24、26、28）。
4. 因此，世人的罪恶（罗 1:28）。道德堕落，失控。
5. 存谦卑的心。
6. 自我评估。
7. 本罪与原罪。贪婪与淫乱。
8. 律师、法官。
9. 良心，圣灵。
10. 传道信息可以不提罪吗？

第3讲：生命与事奉

1. 从罗马书的作者与使徒行传的主角保罗，深入地思想与体会生命与事奉。
2. 使徒行传中的保罗（布道、植堂、大使命）：
 - 2.1. 在大马色路上：从罪魁到蒙恩、蒙召。（徒 9 章）
 - 2.2. 在第二次布道出发前：宣教史上最大的悲剧。（徒 15:37-39）
 - 2.3. 在马其顿的异象：神对大使命的指示。

(徒 16:6-10)

- 2.4. 在腓立比被囚，吕底亚与禁卒全家归主。(徒 16:13-14、31-34)
- 2.5. 在哥林多夜间再见异象。(徒 18:9-11)
- 2.6. 在哥林多重要的事奉：对爱心最深入的体会。(林前 13:13)
- 2.7. 保罗的生命炉火纯青。

第 4 讲：保罗写罗马书的目的

1. 保罗的神学论文。
2. 要在他们中间结些果子。(罗 1:12)
3. 体会自己欠了所有人的债。(罗 1:14-15)
4. 罗马书的主题：上帝的义。本于信，以至于信，义人必因信得生。(罗 1:16-17)
5. 神学与信仰：活祭(罗 12:1-2)。把信仰实践于生活中。

第 5 讲：保罗在罗马的工夫

1. 保罗的生命与事奉：主后 60-68 年(完成监狱书信及教牧书信)。
2. 第一次被囚
写成监狱书信：以弗所书、腓立比书、歌罗西书、腓利门书。
内容：布道与植堂，以及教会的重要。
获释后，准备作第四次布道(主后 63-65 年)。
3. 第二次被囚
写成教牧书信：提摩太前后书、提多书。
一生的献上(主后 66 年底至 67 年)。
最后殉道。
4. 外邦人使徒工作的延续
 - 4.1. 丰盛的恩典：在基督里的信心与爱心。(提前 1:14)
 - 4.2. 深度的信心：在基督里的信心与爱心。(提后 1:13)
 - 4.3. 传扬真理的责任。(多 1:3)
路加在使徒行传(主后 80-90 年)记载保罗放胆传讲神国的道，将主耶稣基督的事教导人，并没有人禁止。(徒 28:31)
5. 思想
面对现今的困境，要祈祷，神会带领教会。
内地教会必须坚强。

福音广播的努力。

圣灵的工作与复活的基督。

“洪水泛滥之时，耶和华坐着为王；耶和华坐着为王，直到永远、耶和华必赐力量给他的百姓；耶和华必赐平安的福给他的百姓。”(诗 29:10-11)

第 6 讲：犹太人被判罪(罗 2:1-29)

神公义的审判(罗 2:1-11)

1. 神审判的原则：
 - 1.1. 按照真理(罗 2:2)
 - 1.2. 按照各人的行为(罗 2:6-11)
 - 1.3. 按照良心(罗 2:15)：显明律法的功用刻在心里，良心(或译作是非之心)的挣扎。
犹太人要为自己的罪负责。(罗 2:7-29)
 - 1.4. 全世界的人都被定罪：没有义人，连一个也没有。(罗 3:9)
2. 信心与行为：
 - 2.1. 按行为施报：“与因信称义”的说法矛盾吗？
 - 2.2. “义是本于信，以至于信”。(罗 1:17)
信心是进入基督里的条件，是基督徒属灵生命的基础。救赎是靠赖耶稣基督。
 - 2.3. 神必会照各人的行为报应各人。(罗 2:6)
凡能恒心遵守律法，不犯罪就可得永生。(罗 2:7)
凡在律法之下犯罪的，也必按律法灭亡。(罗 2:12)
我们要谦卑接受主耶稣救赎的大恩，让圣灵内住在心里，过圣洁的生活，成为真的基督徒。(罗 12:1)
上帝不偏待人：将荣耀、尊贵、平安加给一切行善的人，先是犹太人，后是外邦人(罗 2:10-11)。
原来，神面前不是听律法为义，乃是行律法的为义。(罗 2:13)
3. 何为真犹太人？
真犹太人：心里守律法(罗 2:29)；惟在里面作的，才是真犹太人。
真割礼是心里的，在乎灵，不在乎义文拉罕都是先信了神，因信称义，然后才接受割

礼。(创 15-17)

4. 信仰的真谛：认罪、圣灵感动、信心，缺一不可。

第7讲：全世界的人都被定罪（罗 3:1-20）

神信实的证明（罗 3:1-9）：

1. 圣言的交托，即使有不信，却不能废掉上帝的信实。
2. 犹太人并不强于外邦人，都在罪恶之下。（罗 3:9）；
3. 没有义人，连一个都没有。（罗 3:10）；没有明白的，没有寻求神的。（罗 3:11）；没有行善的。（罗 3:12）；
4. 连保罗也承认自己是罪人中的罪魁。（提前 1:15）；他们目中没有敬畏神的心。（罗 3:20）

第8讲：在基督里称义（罗 3:21-31）

因信称义：义是上帝的义。但如今上帝的义在律法之外已经显明出来。（罗 3:21）

1. 称义方法：如何得救？
 - 1.1. 靠行为，靠自己（人的聪明、学问、骄傲），可以得救吗？
 - 1.2. 在基督因信称义（罗 3:21-31）、上帝拯救之道（罗 3:21-5:21）
 - 1.3. 代赎论：却蒙上帝的恩典，借着耶稣基督的救赎，就白白地就称为义。（罗 3:23-24）犹太人要为自己的罪负责。（2:7-29）
 - 1.4. 上帝设立耶稣作挽回祭，是凭着耶稣的血，借着人的信，要显明上帝的义。（罗 3:25-26）
 - 1.5. 称义的唯一方法是借：神的恩典、耶稣的救赎血、耶稣的血，以及人的信。（罗 3:27）
2. 结论：人称义是因着信，不在于律法的行为。（罗 3:28）

上帝是一位，他就要本于信，称那受割礼的人为义；也要借着信称那未受割礼的人为义。（罗 3:30）
绝对不是借着信废了律法吗？而是巩固了律法。（罗 3:31）

3. 牧者深思

- 3.1. 传道人当努力使非基督徒及慕道者知道自己罪。
- 3.2. 布道当注重祈祷，使受众能谦卑地产生信。
- 3.3. 我们当坚定相信唯一得救的方法，是十字架的救赎。
- 3.4. 我们都是因信称义。

第9讲：义人与罪人

1. 没有义人，连一个都没有
神怜悯，赐下弥赛亚。我们都是因信得生。大卫数点人数（撒下 24:13-15），触怒神，神叫以色列人死了七万。
大卫认罪悔改，筑坛献祭，瘟疫才止住。在今日的疫情与恐惧当中，让我们心存谦卑，都承认自己是罪人，求主怜悯赦罪。相信神爱十四亿同胞，瘟疫慢慢停止。
2. 律法证明我们都是罪人
大卫有很多亏欠，记载了他很多的软弱。（撒下 10-14 章）
保罗的醒觉：不灰心，不放弃，写下爱章的颂赞。
“爱”重复了三次。（林前 13:1-3）
爱是恒久忍耐又有恩慈，当中包含八个“不”，四个“凡事”。（林前 13:4-7）
爱是永不止息。
当谦卑认罪。
信、望和爱，爱是其中最大的。（林前 13:13）
3. 怎么办？
应当一无挂虑，只要凡事借着祷告、祈求，和感谢，将你们所要的告诉神。神所赐出人意外的平安，必在耶稣基督里，保守你们的心怀意念。（腓 4:6-7）

第10讲：因信称义——亚伯拉罕的范例

1. 亚伯拉罕的榜样（罗 4:1-12）
“因信称义”最早的例证：经上说亚伯拉罕信耶和華，这就算为他的义。（罗 4:2；创 15:6）
始定割礼：他受割礼的记号，作他未受割礼时候“因信称义”的印记。（创 17:9-10）

2. 割礼与洗礼
与洗礼算什么？岂不更强调信吗？
洗礼是因信，承认的罪，愿意作神儿女，加入教会。
未信而洗算什么？洗礼而未信怎么办？
要靠圣灵的工作，才是真的洗礼，生命得重新。
人在没有盼望时仍然相信。
3. 恩与信是我们称义的关键，必须明确
恩典是神所预定的美意，我们要晓得神旨意的奥秘。（弗 1:9）
在日期满的时候，天上、地下、一切都在基督里同归于一。（弗 1:10）
因此，我们要谦卑，尊主为大。
教会以耶稣基督为元首。
我们得救是本乎恩，也因着信，这并不是出于自己，乃是神所赐的；也不是出于行为，免得有人自夸。（弗 2:8-9）
神先爱我们，让我们蒙恩。
既然蒙召得永生，蒙召得委身，行事为人就当与蒙召的恩相称。（弗 4:1）
为主而活，生命有改变。（弗 4:2-3）

第 11 讲：因信称义的福（罗 4:13-5:11）

1. 应许因信而实现（罗 4:13-25）：罗 4:25 是全部福音的缩写。
亚伯拉罕因着应许成为多国之父：不是借律法而是因信称义。
所以人得作后嗣是出于信，因此也就是本乎恩。
人在没有盼望时，仍然相信，不要忘记亚伯拉罕凭应许生的儿子。
2. 因信称义的福（罗 5:1-8）
 - 2.1. 既因信称义，借耶稣基督，就与神和好。（罗 5:1）
 - 2.2. 因信得进入现在的恩典，生命蒙福，欢欢喜喜盼望神的荣耀。（罗 5:2）
 - 2.3. 不但如此，属灵生命要不断进步，就可以：
 - 患难生忍耐：面对逆境，有能力笑对风暴；
 - 忍耐力老练：品格经得起考验达到成熟，不怀疑神的爱；

老练生盼望：不盲目乐观，而是对复活的主有信心；
盼望不至于落空：在实际的生活中体验，确信荣耀到来。
因为上帝的爱借着圣灵，浇灌在我们的心里。（罗 5:8）

- 2.4. 例证：保罗蒙恩、蒙召的见证：
罪人中之罪魁，靠恩得救，蒙召作外邦人的使徒；
事奉经历很多难处，却在苦难中靠主常喜乐。
我们的蒙恩故事又如何？

3. 罪、信、恩（罗 5:9-11）
既因耶稣的血称义，就得与神和好。（罗 5:9-10）
既借耶稣基督与神和好，就得以神为乐。（罗 5:11）
应当一无挂虑，只要凡事借着祷告、祈求，和感谢，将你们所要的告诉神。神所赐出人意外的平安，必在耶稣基督里，保守你们的心怀意念。（腓 4:6-7）

第 12 讲：因信与神和好（罗 5:12-21）

1. 从亚当到基督：罪及死（罗 5:12-21）
 - 1.1. 罪从一人进入世界，死又从罪而来，于是死就临到众人，因为众人都犯了罪。（罗 5:12）
 - 1.2. 死不只是肉身的死亡，更是指灵命的死亡。
 - 1.3. 亚当是那以后要来之人的预像。（罗 5:14）。亚当犯罪，罪掌权，以致世上每一个人出生时就带着罪性，人普遍开始败坏。
 - 1.4. 原罪与本罪：
原罪：亚当犯罪，罪进入了世界，所有人也承受了这个原罪；
本罪：个人本身也犯罪。
求主帮助我们本着理智与谦卑，让圣灵叫我们知罪。
2. 因信得生
但过犯也不如恩赐，审判由一人而定罪，恩赐乃由许多过犯而称义。（罗 5:16）
思想：世人的过犯，耶稣的义行；一人的悖

逆，一人的顺从。

罪在那里增加，恩典也就越发丰富了（罗 5:20），

使人因信主耶稣而得永生。（罗 5:21）

人若有理性和良心：就当谦卑，承认有原罪，也有本罪。因着神的大能，耶稣的牺牲，我们才得永生。

义是神的福音。这义是本于信，以至于信，因信得生。（罗 1:17）

3. 反思：我们的故事

有没有罪？有没有认罪罪得救的经历？

我们是否因着基督而称义？

第 13 讲：基督的死与复活（罗 6:1-14）

1. 前言

新冠肺炎疫情十分严重，传遍全球，从中带给我们启示：“天国近了！”我们该如何面对？

2. 基督的死与复活（罗 6:1-14）

2.1. 我们信了耶稣，仍在罪中放纵，就是叫我们叫恩典显多吗？“断乎不可”，因为我们已归入耶稣的死（罗 6:1-3）。

2.2. 所以，我们要“有新生的样式”（罗 6:4）。

2.3. 保罗告诉我们既已信了耶稣，若与基督耶稣联合，就“知道”要他同死同复活，不再作罪的奴仆（罗 6:5-6）。

2.4. 若与基督同死，就必信与他同活（罗 6:8-9）。

2.5. 我们真的脱离了罪吗？与基督同死同复活吗？我们对信仰的态度认真吗？

2.6. 所以，我们不要顺从身子的私欲，作罪不义的器皿（罗 6:12）。

2.7. 在实际生活上，我们必须承认我们很软弱，很多亏欠，要把罪治死不容易。因此，我们应当常常祷告认罪，求主赦免。

3. 罪与瘟疫

3.1. 大卫是合乎神心意的王，在困境中尤其被扫罗追逼中，他表现得很好，很合乎神心意。但作王之后，引诱从四方八面而至。

3.2. 撒下 11-24 章，记载大卫的罪，他充满

软弱，对神有很多亏欠。

3.3. 撒下 11 章：动淫念，犯下奸淫的罪。神派先知拿单指出他的罪，大卫悔改。

3.4. 撒下 24:10-15：数点人数，得罪神。神要降罚大卫并给他选择，大卫不敢，把主权交给神。神就给以色列全国降三日的瘟疫，结果死掉七万人。

3.5. 罗 3:10 告诉我们世上“没有义人，连一个也没有。”求主叫我们谦卑认罪。疫情迅速传遍世界，正正告诉我们世上“没有义人，连一个也没有”。

3.6. 因着疫情，世界各地有很多教会都被逼停止聚会。大家都担心会影响信徒，令他们爱心冷淡，灵命退步。

求主帮助我们，不要停止与神交通，停止仰望神。

3.7. 但另一方面，我们却又藉着网络崇拜，激发爱心，邀请家人同敬拜，向他们传福音。

耶稣吩咐门徒：“你们要去，使万民作我的门徒”（太 28:19）

在这艰难的时期，求“神的爱激励我们”（林后 5:14），知道耶稣是复活的主，无论何时何处我们都把握机会传扬救恩的福音。

第 14 讲：义的奴仆——借着死和圣灵脱离律法（罗 6:15-23）

1. 比较罗 6:1 和罗 6:15——律法与恩典：恩典之下不可随便犯罪。

2. 罪的奴仆与义的奴仆（罗 6:16-20）——关键在于顺服谁？

2.1. 成圣需用功夫：罪的可怕。

2.2. 委身基督，成为属神的工人。

2.3. 成圣，荣耀神。

2.4. 卢文见证分享：

信主 60 年心得，信主、得救容易，成圣难；有价值有意义的人生。

知罪、认罪、为罪忧愁，不做罪奴；胜过罪。

追求圣洁，勉励行善。

3. 死与永生（罗 6:21-23）

3.1. 罗 6:21——你们现今所看为羞耻的事，

当日有什么果子呢？那些事的结局就是死。

- 3.2. 罗 6:22——但现今，你们既从罪里得了释放，作了神的奴仆，就有成圣的果子，那结局就是永生。
- 3.3. 罗 6:23——因为罪的工价乃是死；惟有神的恩赐，在我们的主基督耶稣里，乃是永生。

第 15 讲：律法与罪、灵与欲的交战（罗 7:1-23）

1. 脱离律法的权势（罗 7:1-6）
2. 过度时期的原则（罗 7:7-13）
3. 生活中的征战（罗 7:14-23）
立志为善由得我，只是行出来由不得我。
保罗的征战。
4. 关心周围的人

第 16 讲：圣灵里的新生活（罗 8:1-30）

1. 谦卑认罪，常常认罪（罗 8:1-5）
2. 体贴肉体与体贴圣灵，如何做神的儿女？（罗 8:6-11）
3. 基督徒的得胜生活（罗 8:6-17）
4. 现今的苦楚与将来荣耀：胜过困苦，充满盼望（罗 8:18-30）

第 17 讲：不能改变的爱（罗 8:31-39）

1. 面对难处，靠主得盼望（罗 8:31-35）
有神帮助：谁也不能敌挡我们；谁也不能控告我们；谁也不能定我们的罪；谁也不能使我们与基督的爱隔绝。
2. 靠着主，在一切的事上得胜有余（罗 8:37）
3. 谦卑认罪，必蒙赦免（罗 8:38-39）
神预备弥赛亚，为世人赎罪（见赛 53 章）
没有义人，目无神（罗 3:10-18）
惟有信主，罪才得赦。
靠着基督的爱，胜过罪恶。

第 18 讲：神拣选以色列人（罗 9:1-11:36）

1. 保罗爱同胞，却被误解。（罗 9:1-3）
2. 犹太人和希腊人并没有分别，凡求告主名的，就必得救。（罗 10:12-13）
3. 照着神拣选的恩典，以色列还有留下余民。

（罗 11:5,13-14）

4. 全以色列都要得救的奥秘。（罗 11:25-32）
5. 等到被拣选的外邦人数目添满了，万物到了结局，主耶稣再来，以色列全家都得救。
6. 神在锡安施行救赎。（赛 27:9,59:20-21）
7. 别把起初的爱心离弃，要悔改。（启 2:4-5）

第 19 讲：活祭与委身（罗 12:1-2）

1. 活祭：在生活中实践信仰（罗 12:1-2）
 - 1.1 彼得的教训：信而归主。“恒心遵守使徒的教训，彼此交接”（徒 2:41）
 - 1.2 保罗的教训：委身基督。“既然蒙召，行事为人就当与蒙召的恩相称。”（弗 4:1）
2. 圣召：在万古之先，来自耶稣基督（提后 1:9）
 - 2.1 得救的呼召：罪得赦免
 - 2.2 委身的呼召：为主多结果子
 - 2.3 全职的呼召：行善（弗 2:10）
3. 活祭：是神所喜悦的（罗 12:1）
 - 3.1 将身心灵全然奉上给神，遵行神的旨意。
 - 3.2 敬虔加上知足（提前 6:6）
4. 委身：事奉是理所当然的（罗 12:1-2）
 - 4.1 这是命令，要顺服。
 - 4.2 不要效法这个世界（罗 12:2），要为主而活。（林后 5:14-15）

第 20 讲：基督徒与人交往的原则（罗 12:3-21）

1. 鲍会园牧师对罗 12-15 章的主要分段
 - 1.1 真基督徒生活的根基（罗 12:1-2）
 - 1.2 基督徒与人交往的原则（罗 12:3-21）
 - 1.3 基督徒与政府交往的原则（罗 13:1-7）
 - 1.4 基督徒与人相处的原则（罗 13:8-14）
 - 1.5 教会生活的原则（罗 14:1-15:13）
2. 基督徒与人交往的原则（罗 12:3-21）
 - 2.1 不把自己看得过高，要合乎中道。
 - 2.2 肢体各有恩赐，努力服侍。
 - 2.3 事奉要“专一”。
 - 2.4 对人要有“爱”。

第 21 讲：基督徒与人相处的原则（罗 12:9-21）

1. 基督徒爱心的生命与表现（罗 12:9）
 - 1.1 “爱”是最大的恩赐。（林前 13 章）
 - 1.2 “爱”是圣灵的果子。（加 5 章）
 - 1.3 保罗说：基督的爱激励我们，不再为自己而活，为死而复活的基督生活。（林后 5:14-15）
2. 基督徒与肢体相处的态度（罗 12:9-13）
 - 2.1 爱不可虚假。恶，要厌恶；善，要亲近。
 - 2.2 在团契里，相亲相爱，不可专顾自己的事。
 - 2.3 殷勤，不可懒惰。灵里火热，恒切祷告。
 - 2.4 无论顺或逆，仰望神的同在，常省察与神的关系。
3. 基督徒与一般人相处的态度（罗 12:14-21）
 - 3.1 逼迫我们的，要祝福；与喜乐的人，要同乐；与哀哭的人，要同哭。
 - 3.2 要俯就卑微，与人和睦；多想别人的需要。
 - 3.3 不要自己伸冤，宁可让步。
 - 3.4 不可为恶所胜，反要以善胜恶。

第 22 讲：顺服掌权者（罗 13:1-14）

1. 对掌权者一般的态度（罗 13:1-7）
 - 1.1 掌权者是人民的公仆，都是神所立的，他们的权柄来自神，所以我们要顺服他。抗拒的必自取审判。（罗 13:1-2）
 - 1.2 保罗劝勉提摩太要为执政和在上位的祷告，令老百姓可以“平安无事地度日”。（提前 2:2）
 - 1.3 耶稣、使徒彼得和保罗在不同信仰的掌权者下生活，也没有与掌权者对抗。
 - 1.4 掌权的原是神的用人。所以，你们必须顺服。不仅是神的刑罚，也是因为我们的良心。（罗 13:5）在位的也不可滥用职权。
 - 1.5 耶稣说：“你们必晓得真理，真理必叫你们得以自由。”（约 8:32）
 - 1.6 “顺从神不顺从人，是应当的。”（徒 5:29）乃是指当失去宗教聚会自由的态度而言。

2. 爱成全律法（罗 13:8-10）
 - 2.1 爱人是成全律法。若心中没有爱，就是对律法有亏欠。
 - 2.2 保罗说：“我靠着那加给我力量的，凡事都能做。”（腓 4:13）

第 23 讲：教会积极的生命（罗 13:11-15:13）

1. 白昼将近，主快来（罗 13:11-14）
 - 1.1 “现今”是主再来前的时期，我们距离得救也更近了。
 - 1.2 要过敬虔生活，“行事为人要端正，好像行在白昼。”（罗 13:13）
2. 在主里彼此接纳（罗 14:1-12）
 - 2.1 不彼此争论，不断论他人。
 - 2.2 委身基督，为主而活。
3. 不要使人跌倒（罗 14:13-23）
 - 3.1 以爱心行事，因为神的国不在乎吃喝，只在乎公义、和平，并圣灵中的喜乐。
 - 3.2 务要追求和平，彼此造就。
 - 3.3 凡不是出于信心的，都是罪。
4. 彼此担当，不求自己的益处（罗 15:1-13）
 - 4.1 因为基督也不求自己的喜悦。
 - 4.2 效法基督，荣耀父神。
 - 4.3 因着信，借着圣灵的能力，使我们大有盼望，充满喜乐与平安。

第 24 讲：宣教使命（罗 15:14-16:27）

1. 保罗的宣教使命（罗 15:14-20）
 - 1.1 保罗立志，向外邦人宣教，传扬耶稣。
 - 1.2 耶稣离开世界之前，也曾吩咐门徒：“你们要去，使万民作我的门徒。”（太 28:19）
 - 1.3 保罗的宣教异象与使命，就是耶稣交给门徒的大使命。
2. 重视教会的姊妹（罗 16:1-12）
 - 2.1 保罗心系罗马教会，并向教会推荐女执事非比。
 - 2.2 在信中提到很多姊妹，并具名问安。
3. 警告信徒，勿离开真道（罗 16:17-20）
 - 3.1 教会要留意异端，躲避他们。因为这些异端是要分裂教会。
4. 教会的使命（罗 16:15-27）
 - 4.1 历代以来的奥秘，神亲自启示给保罗。

（见林后 12:2；加 1:16）

4.2 借着保罗向教会显明真理。

4.3 教会的使命：借着福音，使信耶稣的人归为一体；借着教会，实现神永恒的计画。